附表：

2022年青铜峡市奶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绩效自评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**  **指标** | **二级**  **指标** | **三级**  **指标** | **指标解释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分值** | **得分** | **得分依据** |
| 建设  决策  5 分 | 决策  程序  （5 分） | 决策程序  科学规范 | 决策程序科学规范，集体决策立项 | 制定项目总体方案和年度实施方案，且与农业农村部备案方案一致，得 2 分；经过集体决策，得 1 分；产业空间布局合理，得 1 分；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，得 1 分 | 5 |  |  |
| 过程  管理  45分  过程  管理  45分 | 工作  机制  （10分） | 建立推  进机制 | 按要求建立项目推进机制，加强统筹协调 | 建立项目领导小组和工作推进小组，得 5 分，未建立不得分。 | 5 |  |  |
| 制定工作  方案或管理  制度 | 按要求制定工作方案或管理制度，促进规范化管理 | 制定项目工作方案或管理制度，细化职责分工、明确目标任务、设立绩效目标等得 5 分，未制定不得分。 | 5 |  |  |
| 项目  管理  （23分） | 工作  部署 | 部署推动项目建设 | 项目批复后 1 个月内召开 2 次以上专题会议，部署建设工作，得 4 分，召开 1次得 2 分，未召开不得分。 | 4 |  |  |
| 调度  指导 | 定期调度建设进展，开展建设指导 | 市农业农村部门定期调度项目进展，协调推进工作，每调度 1 次得 1 分，共 2分，未调度不得分；市农业农村部门以专题培训、现场指导等方式推进项目建设，每开展 1 次工作得 1 分，共 2 分。 | 4 |  |  |
| 规范  执行 | 项目执行符合有关工作规定 | 项目实施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要求开展，无违规现象得 3 分，否则不得分；建设内容和建设主体严格按照建设方案执行，得 2 分，不符合不得分；相关过程资料齐全且归档及时，得 3 分，否则不得分。 | 7 |  |  |
| 总结  宣传 | 及时总结阶段性成效，加大宣传推介 | 每季度上报季度调度、每半年进行一次工作总结，及时报送材料，得 3 分；注重挖掘典型经验，材料报送至农业农村部经采用的，每采用 1 篇得 1 分，满分 2 分；集群建设工作在中央电视台、人民日报、经济日报、农民日报、新华网、人民网等主流媒体宣传的，每宣传 1 次，得 1 分，满分 2 分；报送有关简报材料得到省部级（含）以上领导同志肯定性批示，得 1 分。 | 8 |  |  |
| 资金管理  （12分） | 资金支付  情况 | 资金落实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| 截至 2022年 11 月 30 日，中央财政资金支付情况。全部支付得 5 分，支付率 80%以上（含）得 3 分，支付率 80%以下 60%以上（含）得 2 分，支付率 60%以下 50%以上（含）得 1 分，支付率低于 50%不得分 | 5 |  |  |
| 规范使用 | 资金使用严格遵守各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，中央财政资金支出规范合理。 | 资金使用符合各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，得 2 分，出现违反规定行为不得分；中央财政资金严格按建设方案确定的方向使用，支出方向明确、规范合理，得 3 分，违规变更支出方向不得分；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、财政部门制定产业集群项目资金拨付使用规程，得 2 分，未制定不得分。 | 7 |  |  |
| 建设  产出  40分 | 撬动投资  （10 分） | 撬动地方  财政及社  会投资 | 有效撬动地方财政资金及社会资金投入产业集群建设 | 各地方财政对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有资金投入，中央财政资金投资额与地方财政投资额达到 1：1 的得 5 分，比例低于 1：1 的得 2 分，没有投入的不得分；中央财政资金投入企业的资金，占建设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低于 20%得 5 分，高于20%（含）低于 30%（含）得 3 分，高于 30%不得分。 | 10 |  |  |
| 建设进度  （15 分） | 项目开工  建设进度 | 项目及时开工建设，任务投资有序快速推进 |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，2021 年集群项目建设情况。项目任务量均完成，得 7 分，80%以上（含）完成的，得 5 分，60%以上（含）80%以下完成的，得 2 分，60%以下的不得分；投资完成率 100%以上（含）的得 8 分， 90%（含）-99%的得 5 分， 80%（含）-90%的得 3 分，低于 80%不得分。 | 15 |  |  |
| 建设效果  （15 分） | 总体建设  效果情况 | 主导产业总产值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、仓储物流能力、农民人均收入增长等情况 | 到 2022 年主导产业总产值年长增 4.5%以上，得 2 分；生鲜乳本地（宁夏）加工率达到 60%以上，得 1 分；项目区内饲草自给率达到 80%以上，得 1 分；奶产业提供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000 元，得 1 分；奶牛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1%以上，得 1 分。 | 6 |  |  |
| 生产基地水平提升、经营主体培育壮大、品牌体系建设等情况 | 奶牛存栏增长率 12%以上得 1 分；培育加工企业（含饲草）2 个及以上，得 1 分；  创建国家级奶牛示范场 1 家，得 1 分；企业创建新产品品牌 1 个，得 1 分。 | 4 |  |  |
| 联农带农机制创新和效果等情况 | 发展多种合作化经营模式，得 2 分；建立密切的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，得 1 分；带动农户养殖收入增加 2%以上，得 2 分。 | 5 |  |  |
| 支持  保障  10分 | 政策  支持  （5 分） | 各地出台 配套支持  政策 | 围绕集群建设，出台用地保障、财政扶持、金融服务、人才支撑等政策 | 围绕奶牛产业集群，落实招商引资企业用地保障，落实国家及自治区财政、金融、人才等各项政策，制定促进农民就地就近就业措施，有一项的得 1 分，最高不超过5 分。 | 5 |  |  |
| 公共  服务  （5 分） | 提供公共 服务等情况 | 围绕集群建设项目，提供  信息、科技、检测等公共  服务 | 建立产业信息服务共享机制，得 1 分；加强技术服务体系建设，开展产业科技服务，  得 1 分；加大质量监管力度，开展相关检测服务，得 1 分；病死动物集中无害化处  理设施设备齐全，得 2 分。 | 5 |  |  |
| 合计 | | | | | 100 |  |  |
| 减分项 | 建设管理 | 因管理不善导致被处 罚情况 | 因擅自改变建设方向、项目建设进度缓慢、资金管理不善等被省级以上部门通报或约谈。 | 每通报或约谈一次扣 5 分，共 10 分。 | 10 |  |  |
| 合计 | | | | | 100 |  |  |
| 总计 | | | | | 100 |  |  |
| “ 一 票 否决”事项 | 出现任何一种情况，需整改后重新申请考核 | | 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、违法违规使用财政资金。 | | —— | —— | —— |
| 因集群建设导致重大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问题。 | | —— | —— | —— |
| 集群主导产业相关主体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| | —— | —— | —— |